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五届六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公司监事会五届六十一次会议。应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关于将公司所持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39%股份无偿划转至上海电气自动化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以下事项：1) 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人民币 28 亿元借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偿还其他金融机构借款；2) 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划转基准日，将公司持有的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赢合科技”）184,426,829 股股份（占赢合科技总股本的 28.39%）无偿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电气自动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自动化集团”），同时将上述人民币 28 亿元借款划转至电气自动化集团；在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公司为电气自动化集团承接的上述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三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收购上海电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部分生产及相关设备之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向上海电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协议购入 113 台/套生产及相关辅助设备，以 2023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上述资产经国资备案的评估值为依据，收购价格为人民币 19,817,521.90 元（含税）。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四日